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甄聘簡章

一、依據：(一) 教育部頒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用辦法」辦理。

(二) 本校 109 年 7 月 16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

凡中華民國國民，身心健康、品德優良：

(一) 具教育部或臺北市教育局本土語言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語)認證資格者。

(二) 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三十一條、第三十三條及「教師法」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七款情形者。

三、錄取員額及授課節數：

甄選類科	甄選名額		職稱	聘期	備註	
	正取	備取				
閩南語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4 節	
客家語 (四縣腔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視選修班級排定	
客家語 (大埔腔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1 節 (含晨光時間)	
阿美語 (海岸阿美語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5 節 (含晨光時間)	
阿美語 (南勢阿美語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2 節 (含晨光時間)	
阿美語 (馬蘭阿美語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1 節 (含晨光時間)	
茂林魯凱語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 1 節 (含晨光時間)	
卑南語 (南王卑南語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二節 (含晨光時間)	
卑南語 (建和卑南語)	1	若干名	本土語言支援教學人員	109.08.31~110.06.30	每週四授課四節 (含晨光時間)	

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期至 109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中午 12 時。

五、簡章及報名表請上本校網站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csp.s.tp.edu.tw>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人事室。(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69 號)

七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至本校報名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

八、應繳表件：(正本驗後發還，一至六項均需繳交)

(一) 報名表(附件一，請貼上最近三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)。

(二) 國民身份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一份。

(三) 學經歷證件正本、影本一份。

(四) 檢核培訓合格證書、影本一份。

(五) 自傳(附件二，請以 A4 紙張直式橫打)。

(六) 自備填妥姓名、地址之限時專送回郵信封一紙(請詳填應試人姓名、地址並貼足 12 元郵票，寄發通知用)

(七)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(無者免繳)。

九、甄選日期：109 年 7 月 22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 30 分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9 時開始進行甄試。

十、甄選方式：口試：教學專業知能、儀容舉止等

十一、錄取公告：

- (一) 錄取名單於 109 年 7 月 22 日 (星期三) 下午甄選結束後，公告於本校門首及網站。
- (二) 錄取者於 109 年 7 月 23 日 (星期四) 上午十二時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，並依序通知備取者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1. 經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。
2. 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聘期，自 109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 (以教育部補助經費期限為主，惟如教育部終止補助，則支援教師聘期自隨之終止，待遇係依照實際授課節數支領數鐘點費)；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屬兼課性質，日後無法採計年資及提敘；鐘點費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金額支給。
3. 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授課年級，由校方安排，不得有異議。
4. 本土支援人員，需於 109 年 8 月 30 日前需依『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實施要點之階段指標』提出上學期教學計畫表於校方，下學期之教學計畫表依校方規定時間內提出，並經過本校課程發展委員審核後，始得授課，若未依時提出教學計畫表，經本校教評會決議，得逕行解除聘任，受聘人員不得提出異議。
5. 甄選合格聘用後，於教學期間發生教學不良情形者或上課期間遲到早退等情節，經通知三次並無改善，提經本校教評會決議，得逕行解除聘任，受聘人員不得提出異議。
6.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部分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如有更正事項，得隨時上網公告之。

【附件一】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甄試報名表

報名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閩南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家語(四縣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家語(大埔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阿美族語(海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阿美族語(南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阿美族語(馬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魯凱語(茂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卑南族語(南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卑南族語(建和)			編號			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貼 兩 吋 照 片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E-MAIL			聯絡電話	H: 行動:			
學歷	學校名稱及系科〔組別〕		畢業年月		證書字號		
經歷	序號	曾服務機關學校		支援開始年月		支援結束年月	
	1	市(縣)	國小	年 月		年 月	
	2	市(縣)	國小	年 月		年 月	
	3	市(縣)	國小	年 月		年 月	
	4	市(縣)	國小	年 月		年 月	
	5	市(縣)	國小	年 月		年 月	
合格證書	語言別			登記年月日		證書字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閩南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家語()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阿美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泰雅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太魯閣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灣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卑南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魯凱族語						
報考人簽名				報名日期	109 年 7 月 日		
資格審查 (右欄請勿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附照片一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經歷證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培訓合格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限時並貼妥 12 元回郵信封乙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						
收件人		審查人			審查結果		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
【附件二】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109 學年甄選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簡要自傳

(本表格僅供參考可自行設計)

姓名		性別		出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現職服務 機關學校	
----	--	----	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

一、家庭概況：

二、指導學生社團或個人參與社會社團（含公益社團）的經歷或表現：

三、專業進修成長（例如成人才藝班、讀書會、大專院校旁聽課程、研究著作、編輯教材、專案研究、教學成果等）

四、教育及教學理念：

五、我如何推展本土語言的具體做法：

六、選擇本校的原因、對本校推展本土語言的期待：

七、其他：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代理教師甄選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- 1、本校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進行甄選等試務相關工作，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- 2、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件內文所列載。
- 3、您同意本校因校務所需，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聯絡；並同意本校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4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：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製給複製本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(5)請求刪除。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
- 5、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本校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校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、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，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- 6、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
- 7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- 8、未獲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上述個人資料，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，未附者，恕不退件及函復。

已詳閱本同意書，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（請打勾）

報名者：_____（請本人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